



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

1949—1995

中共宁津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

1949—1995

中共宁津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7年·济南

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

1949—1995

中共宁津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政编码：250001)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75 印张 8 插页 150 千字

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

ISBN7—209—02143—4
K·310 定价：18.00 元

序

焦玉春

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形势下,《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正式出版了。这是全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可喜可贺的事情。

《大事记》概括地记载了宁津县党组织从新中国成立至 1995 年的 46 年间发展壮大的曲折历程,再现了全县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开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不凡业绩。书中对一些重大问题和事件作了客观公正的记述,既全面反映了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干部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现代化建设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也实事求是地记述了历史的失误,总结了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全书还运用发展、辩证的观点,揭示了先后继起的各个事件之间的内在联系,探索了党史发展演进规律。温故知新,鉴往知来。《大事记》的出版,对于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促进和加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都具有重要而现实的借鉴意义。这部《大事记》是

政治的参谋，是全县人民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社会主义教育的生动教材，也是宣传研究宁津县地方党史，了解宁津县情的重要工具书。

有开拓，有耕耘，就会有丰硕的收获。这部《大事记》寄托着曾在宁津县工作过的老领导、老同志的关怀和支持，得到了上级党史部门的悉心指导和帮助，同时也凝结着宁津县党史工作者多年的勤奋工作和甘辛。在此，我代表全县人民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今值《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付梓出版之际，愿全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以及各方贤士，同心同德，竭力尽智，为宁津县的振兴献计献策，协力推进全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更快发展。

1997年3月

凡 例

1. 本书记载了 1949 年 10 月至 1995 年 12 月间，宁津县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

2. 本书分四个时期编写，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3. 本书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编写。对延续过程较长而内容专一的事件，就其本末作适当集中叙述；对时间跨度大，演变过程复杂的事件，则依其发展过程，分条记述。

4. 全书概述居首，每个历史时期的大事、要事都分年度按月日逐条记述，每条有小标题。凡大事记条目须具备时间、地点、人物、经过、结果、影响等要素，以求记述大事的完整性。

5. 事件发生、演变日期不清的，以月记之，属全年性的事情，以本年记之。

6. 本书按照尊重历史、尊重史实的原则，依据原始史料叙事，力求保存史事原貌。对难以从正面认识和理

解的历史事件，则根据党的有关文献资料的论点，稍加评论。

7. 本书一般只对宁津县级党政正职领导人的变动作记述（换届时记述到副职）。

8. 条文须注释的词语，在第一次出现时作附注，一般随文括注。

9. 每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的数字，按国家规定的不变价，以县统计局的统计资料为准。

10. 因“文革”动乱，1967年至1970年党组织状况统计资料散失。

《中共宁津县党史大事记》编辑委员会

顾 问：李光仁 夏荣恩

主 任：焦玉春

副主任：孙立华 李凤军 田玉森

委 员：郭凤良 崔国权 张志丰

王庆荣 盖魁杰 石洪兴

主 审：焦玉春

副主审：孙立华

特 审：许文奎 黄德鑫 王玉玺

主 编：郭凤良

副主编：李凤军

编 辑：郭晓丽 王新枝

研究党的历史，
继承光荣传统，
为振兴宁津而
奋斗。

李光仁
五九年四月

以史为鉴
资政育人

夏荣恩

一九九〇、四月

目 录

概述	(1)
----------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10月—1956年8月)

1949年	(18)
1950年	(20)
1951年	(23)
1952年	(26)
1953年	(28)
1954年	(30)
1955年	(33)
1956年	(36)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6年9月—1966年5月)

1956年	(40)
1957年	(41)

1958 年	(45)
1959 年	(48)
1960 年	(51)
1961 年	(55)
1962 年	(59)
1963 年	(65)
1964 年	(69)
1965 年	(73)
1966 年	(76)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 年 5 月—1976 年 10 月)

1966 年	(78)
1967 年	(80)
1968 年	(82)
1969 年	(84)
1970 年	(86)
1971 年	(88)
1972 年	(90)
1973 年	(92)
1974 年	(94)
1975 年	(96)
1976 年	(99)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 年 10 月—1995 年 12 月)

1976 年	(103)
1977 年	(104)
1978 年	(106)
1979 年	(108)
1980 年	(112)
1981 年	(117)
1982 年	(122)
1983 年	(130)
1984 年	(138)
1985 年	(146)
1986 年	(152)
1987 年	(162)
1988 年	(174)
1989 年	(189)
1990 年	(201)
1991 年	(217)
1992 年	(231)
1993 年	(243)
1994 年	(250)
1995 年	(256)
后 记	(271)

概 述

1949年10月1日，中国人民革命的胜利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揭开了中国历史的新的篇章。从此，中国共产党以执政党的地位，担负起领导全国人民建设新生活的重任。中共宁津县委在党的领导下，带领全县人民阔步迈向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征途。

（一）

宁津县是革命老区，具有悠久的历史文化渊源和光荣的革命斗争传统。自鸦片战争到新中国成立一百多年间，饱尝半殖民地半封建奴役之苦的宁津人民，满怀翻身解放的喜悦，企盼着社会主义的美好未来。

面对建国初期的复杂形势和种种困难，中共宁津县委根据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制定的各项基本方针，为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进行了不懈的斗争，并采取一系列措施，领导全县人民致力于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艰苦工作，使宁津县的国民经济得到较快的恢复和发展。

与此同时，中共宁津县委领导全县人民相继开展了

“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和“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这一系列运动的顺利开展，不仅从根本上维护了人民的生命财产和社会治安，巩固和加强了人民民主专政，而且有效地发扬了民主，激发了劳动群众的爱国热情，加强了党内团结，密切了党与群众的关系，保证了党在恢复时期各项任务的胜利完成。

经过三年的艰苦努力，宁津县的政治局面进一步稳定，国民经济获得全面恢复和初步发展。1952年，全县工业总产值587.1万元，比1949年增长133.3%；粮食总产量9806.8万公斤，比1949年增长84.8%；棉花总产量352.1万公斤，比1949年增长248.5%，创造了有史以来的最高水平，实现了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继续推进创造了物质条件。

随着全县国民经济恢复阶段的结束，县委又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带领全县人民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从1952年开始，县委按照由常年互助组，到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到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发展过程，有步骤、分阶段地领导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到1956年春，全县839个初级农业社合并转升为76个高级社，入社农户达74898户，占全县总农户的99.3%。至此，全

县农业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广大农民群众在比较顺利的过渡后，走上了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

1954年4月，县委根据“积极领导、稳步前进”的方针，立足本县实际，积极引导手工业者走生产合作的道路，使全县95%以上的手工业者组织起来。与此同时，县委按照党的对资改造政策，对私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改造。到1956年4月，基本完成了对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任务。

在进行三大改造的过程中，县委还根据中共中央指示，从1955年3月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审干工作和“肃反”（肃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运动。经过审查排队、内查外调、坦白检举等阶段，至年底结束。运动中经核定性16人，其中受刑事处分的4人，政纪处分的7人，免于处分的5人。“肃反”运动的开展，纯洁和巩固了革命队伍，保障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三大改造任务的胜利完成，实现了由生产资料私有制向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转变，社会主义制度业已在宁津县确立起来。尽管在运动的后期，出现过一些缺点和偏差，形成了生产关系改变过急过快、经济形式过于简单划一等问题，但整个来说，社会主义改造是成功的，其社会变革的影响也是深远的。在这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中，全县社会生产力得到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连年丰收，为保证从1953年开始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全面胜利完成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

1956年9月，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后，中共宁津县委按照八大提出的正确路线，领导全县人民开始转入大规模的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八大方针的指引下，全县1956年的经济建设得到扎扎实实的发展，“一五”计划提前一年胜利完成，成为建国以来乃至“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中效果最好的年份之一，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上取得了初步成果；但后来由于“左”倾思想开始抬头，以至逐步发展成为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使宁津县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出现了不少的曲折和失误。

1957年4月，宁津县委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开始部署各级党组织分期分批进行整风。这次整风旨在通过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广泛征求党内外群众的批评和建议，揭露各方面的矛盾，加强党和人民群众的团结与联系。随着整风运动的进展，县委按照党中央《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从10月开始组织开展了反右派斗争。在反击极少数资产阶级右派分子乘机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发动的猖狂进攻中，由于采取了一些不适当的做法，导致反右派斗争的扩大化，使150名干部、教师、职工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后果。